

证券代码：839178

证券简称：伟思创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伟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情况概述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北京伟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6,077,671.48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16,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业绩亏损的原因

1、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剥离低效、亏损的控股子公司北京伟思创净水科技有限公司、乐陵市龙源水处理有限公司，从而影响了本期利润。

2、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伟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伟思创”）主要以持续研发投入为主，以及持续不断的项目交付和投入，但都没有及时带来销售收入和创造利润。

三、 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并将采取一系列解决方案及应对措施，以改善经营状况，提高盈利能力。

1、在原有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发展新销售渠道，提供高质量的产品与服务，增强客户粘性，从而提高公司未来市场开拓能力和盈利能力。

2、控股子公司山东伟思创在做好研发、生产的同时，加快新项目布局、提高效率，加强成本费用的控制；加快项目的后期建设工作，积极开拓外部资源，整合

优化经营模式。

3、虽然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有所改善，但仍需不断优化管理体系，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内部管理和精益管理水平，加强成本费用管控，通过多渠道优化成本费用结构，逐步恢复盈利。

四、备查文件

- (一)《北京伟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伟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伟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